

完美世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完美世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审议程序

1、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2、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上述利润分配预案的拟定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及《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的规定，切合公司实际，有利于公司的长期、可持续发展，未损害股东利益。

3、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

1、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4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287,558,264.15元，母公司净利润-118,433,201.21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1,159,080,717.89元，合并财务报表可供分配利润为3,073,929,453.20元。

2、公司2024年度拟进行利润分配，以公司截至本公告披露前一交易日的股

份总数1,939,968,404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28,773,531股及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已到期未解锁的9,370,000股后的总股本为基数，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2.30元（含税），共计437,419,720.79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

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披露日至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期间，若发生股权激励期权行权、股份回购等事项，则以未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股份总数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股份及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已到期未解锁的股份后的总股本为基数，按照分配比例不变，分配总额进行调整的原则分配。

3、如该预案获得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为437,419,720.79元；2024年度，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实施股份回购成交总金额为110,003,633元（不含交易费用）；综上，2024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和股份回购总额为547,423,353.79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绝对值的比例为42.52%。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1、公司2024年度现金分红方案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单位：元）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	437,419,720.79	872,875,747.58	666,035,605.55
回购注销总额	—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87,558,264.15	491,480,319.37	1,377,187,150.37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	3,073,929,453.20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	1,159,080,717.89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	1,976,331,073.9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	193,703,068.53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	1,976,331,073.92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否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不少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的30%，不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2、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在充分考虑公司经营发展情况及未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兼顾股东合理回报，有利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符合公司未来经营发展的需要，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

四、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2、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完美世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5日